



## 第三編

## 熱學 THERMOTICS

## 第一章 溫度及寒暑表

1. 热及溫度 Heat and Temperature 吾人以手入於溫湯中。覺其暖。入於冷水中。覺其冷。其生此感覺者。必有所由起之原因焉。其原因曰『熱』。寒暖之度曰『溫度』。溫暖之物體。比寒冷之物體溫度高。

甲乙二物體相觸。若甲體比乙體溫度高。則甲之溫度漸降。乙之溫度漸昇。終至兩體溫度無差而止。此時乃熱由甲體傳於乙體。

對物體之寒暖必表以溫度之語者。以熱與寒。於積極與消極。非有全然反對之意義。例如賦熱於物體。遂謂其物體為熱。若取去其熱。則其物體為寒冷。非謂熱之物體有溫度。寒之物體無溫度。不過謂熱者溫度高。寒者溫度低耳。

物體之寒暖。由觸覺雖略知之。然有時同溫度之物體。由觸官之狀態。而異其感覺者。故專由吾人觸覺上。未得精測溫度之高低。例如於甲器盛冷水。乙器盛微溫湯。丙器盛溫湯。始入左手於甲。入右手於乙。須臾兩手同時移入於丙。則左手覺暖。右手覺冷。又金屬與綿卽為同溫度。以手觸之。其感覺亦異。故物理學者因欲知溫度之高低。製作『寒暑表』。

又縱由觸覺得知溫度之高低。亦不能確知其溫度實際所差有多少。若有寒暑表。則由該物體之受熱失熱。得觀測該物體所起之變化。蓋凡物體多有因溫度昇而膨脹。溫度降而收縮者。故欲精測此物體體積之變化。須知溫度之升降。

2. 寒暑表 Thermometer 凡物體因溫度上升。則膨脹。

寒暑表者乃利用此性質以比較物體溫度之器械也。普通之寒暑表用細長之玻璃管。下端成球狀或圓筒形者。此球或圓筒名爲寒暑表之液槽。液槽與管之下部容水銀或火酒。溫度若昇。則液膨脹而昇於管中。溫度降。則液面下。故支管於劃度之板。觀液柱之升降。得比較物之溫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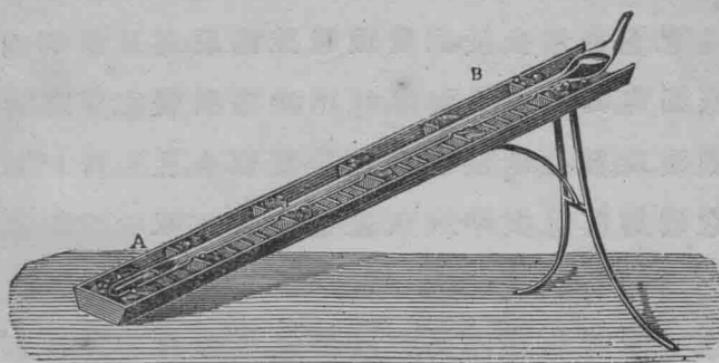
**[寒暑表之製法]** 寒暑表之玻璃管須極細。自頂至下端。不論何部分。內部之直徑宜一律均勻。下附液槽。若欲驗其內部之直徑。果否相等。可於管中約入五十耗之水銀柱。動之於上下之位置。各測其長。若不論水銀在管之何部分。水銀柱之長常相等。則知其直徑乃一律均勻者。反之水銀柱之長。若因水銀所傾聚之方向。顯生差異。則直徑因處而不相均。此管遂不適於用。近於管上端之部分。稍膨大。以灌入水銀之用。膨大部分之下仍細小作管狀。至水銀灌入。遂密閉其端。防塵埃水蒸氣等之侵入。

當將注入水銀時。先由開端注硝酸滌管。次洗以清水。待其乾燥後。入水銀。

入水銀之法。先少暖液槽。使其中之空氣膨脹。以其上端倒入於水銀中。遂以液槽中之空氣冷後。減其張力。故大氣壓水銀面。水銀入於膨大之部分。至水銀之量已足充液槽與管之一部分。遂直立其管。此時水銀少入於管中。但以管甚細。遂受內部空氣之抵抗。不能下降。茲欲使其水銀漏入。置之於傾斜之鐵架 A B 之上。以炭火熱之。(第 1 圖) 則空氣

膨脹漸逃  
於外。液槽  
冷則空氣  
之張力減。  
水銀入於  
液槽。再熱  
水銀之全

第 1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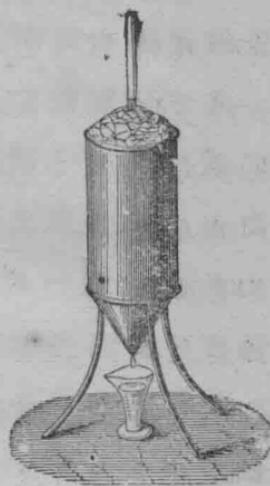


部分。使沸騰之。驅逐空氣。復冷之。水銀之蒸氣復變爲液。至水銀充於液槽及管之下部。更暖之使水銀柱之上端達於管之頂點。此時乃此寒暑表最高溫度之點也。若更強熱之。則溫度愈高昇。逐出過量之水銀。但此時水銀柱之上端達於管頂點之溫度。(即最高溫度)比前之最高溫度高。又冷之使至最低之溫度時。水銀柱之上端在於管之下部。惟不可使入於液槽中。故製寒暑表時。其最高溫度愈高。則貯藏於管中之水銀量愈少。於最低溫度時。水銀之上端愈在於下方。勢至於有在液槽中者。因之定水銀之量亦不可不慎也。水銀之量既定。并已逐出管內之空氣。則以火熔閉其膨大之部分。

**刻度法** 欲使種種寒暑表之溫度能一致。且不論何時何處所定之溫度。常不變。則水銀柱之上端。所附之符號。不可不定溫度之標準。由實驗上凡冰溶時之溫度。不拘其周圍所置者爲何物。當冰融解之間。始終之溫度常不變。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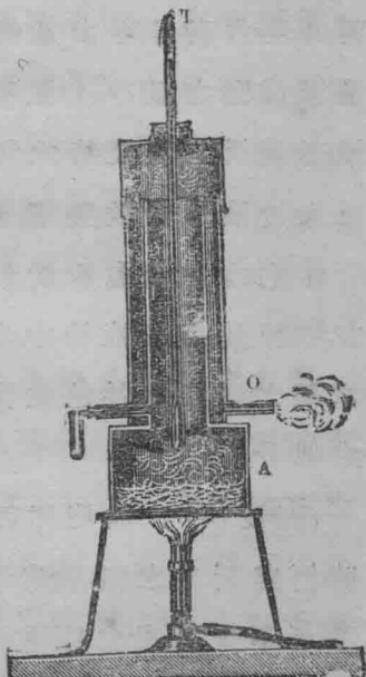
括寒暑表於融解之冰中。則見其水銀柱之上端常止於同處。因以此溫度為標準。名曰**冰點** Freezing point 寒暑表刻度時。欲知冰點之所在。以底面有孔之器。盛碎冰其中。插入寒暑表。使水銀之部分全在於冰之中。(第2圖)冰融解之際。水銀漸漸下降。經少時後水銀柱之上端常止於一處。遂於此處記符號。即冰度也。

第 2 圖



次求水蒸氣沸騰之溫度。凡水面所受之壓力若不變。則沸騰後。其溫度始終如一。因之於大氣壓力七百六十粍時。採此溫度為標準。是曰**沸騰點**。boiling point。記此溫度之點於寒暑表上。須用如右圖所示之器械。盛水於A器。由下熱之。則水沸騰。蒸氣由內圍壁穿外圍壁。外圍壁之傍。通一管O。使蒸汽由O口得逃於外。以維持溫度。T為寒暑表。貫上端之栓。而懸於內桶之中。使其液槽在近水面之處。但勿使其沈於水中又

第 3 圖



內圍壁之下部附小壓力表示水蒸氣壓力與大氣壓力之差。然後視水銀所昇之處記標點，即沸度也。

此二定點既定，遂得於沸點與冰點之間分割其度數。但其刻法各有不同。通常以冰點為零度。以沸騰點為百度。其間百等分之。以其各部分為度。水銀昇一度時。溫度高一度。由此推之。譬如水銀柱之上端在二十五度之處。則此處之溫度比冰點高二十五度。即云此處之溫度二十五度也。

又計百度以上之溫度於沸騰點之上方。與其下一樣刻法。零度以下亦如之。順次記 $1, 2, 3, \dots$ 。零點以下。附負數之符號。以與零點以上者示區別。例如 $-10$ 度者。謂比零度之溫度低十度。 $-20$ 度者。謂比零度之溫度低二十度也。若斯刻度之寒暑表。為『攝氏寒暑表』。或曰『百度寒暑表』。於學術界通用之。此外尚有『華氏寒暑表』『羅氏寒暑表』。學術界雖用之者少。於日用上尚未全廢。

攝氏原名 Celsius, 華氏原名 Fahrenheit, 羅氏原名 Réaumur. C.F.R.

羅氏寒暑表之割度。冰點雖與攝氏同。其沸騰點不曰百度。而曰八十度。即以零度與八十度之間。八十等分之。華氏之寒暑表。冰點三十二度。沸騰點二百十二度。此二點之間為 $212 - 32$ 。即百八十等分之。茲就三氏之度數觀之。攝氏度數之百。合華氏度數之百八十。(即攝氏度數之五。合華氏度數之九) 又攝氏度數之百。合羅氏度數之八十。(即攝氏度

數之五合羅氏度數之四故C.F.R.之關係如次。

$$C = \frac{5}{9}(F - 32) = \frac{5}{4}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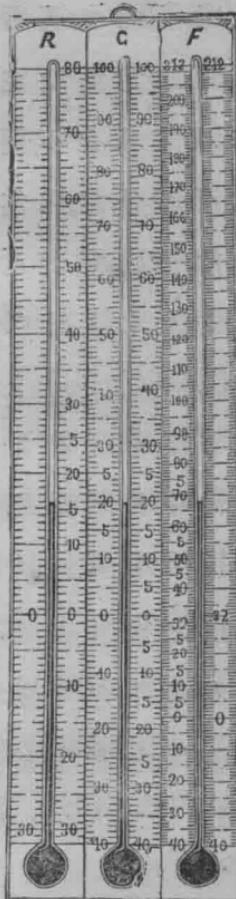
$$F = \frac{9}{5}C + 32 = \frac{9}{4}R + 32$$

$$R = \frac{4}{5}C = \frac{4}{9}(F - 32)$$

壓力之影響 大氣之壓力若非七百六十耗時水蒸氣沸騰之溫度非攝氏之百度據阿拉士頓所觀測壓力比一氣壓每增減二十七耗者水蒸氣之溫度亦昇降一度故其壓力之增減雖微溫度之昇降與壓力之增減亦得依比例求之譬如試驗寒暑表之沸騰點時壓力為七百六十九耗即比七百六十耗強九耗是時水蒸氣沸騰之溫度為  $100 + \frac{1}{27} \times 9$  即  $100 + \frac{1}{3}$  故水銀柱之上端當在百度上一度三分之一上。

零點之移動 作寒暑表後經時再試驗前所定標點之所在則水銀所止之處比前所定之處高據達布黎之試驗凡玻璃器熱至極高之溫度後急冷之則分子配置之形狀起變化因之其容積比在通常之溫度時稍增寒暑表管之下端所附液槽熱至極高溫度而冷之其溫度急激變化其容積未必亦如之故其容積比尋常者略增以此容積作寒暑表使用之間徐曖又徐冷恰反前之作用因漸復其常態又減其積故寒暑表之度所以經時而少昇也正之之法須再試驗冰點之所在計零度比實冰點之處高幾度以後用此寒暑表測溫度時由其所示之度減此零點之移動得實之溫度。

第 4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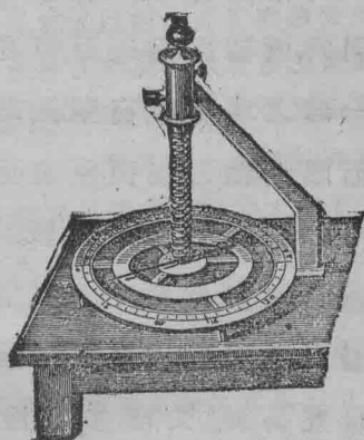
酒精寒暑表

水銀凡至冰點以下四十度之處則結

冰。故計低溫度時。水銀製寒暑表不適於用。欲計低溫度須用酒精製之寒暑表。此寒暑表之製法與水銀製者略同。劃度時求冰點亦如前。浸於融解之冰得定之。但不能浸於沸騰水之水蒸氣。蓋酒精以七十八度之溫度即沸騰。故不能求液之頂點。又因蒸氣之張力易破管。劃度時入於微溫湯。其側入已刻度之水銀製寒暑表。記其所示之度。於酒精製寒暑表之上既得此點與冰點。則易刻劃其度數。

**金屬寒暑表** 乃利用金屬片之膨脹以測溫度之器也。其法用白金、黃金白銀薄片壓成一條。曲之成螺旋線。上端以螺旋釘制之使固定不能移動。其下端附長針。隨溫度之高低能旋轉於周圍刻度之圓盤上。螺旋線之內一層爲白銀黃金在中。外爲白金白銀之膨脹力最大。受熱則膨脹而伸長。其針向右旋。受寒則收縮。而針向左旋。其度數乃以水銀寒暑表比較而劃之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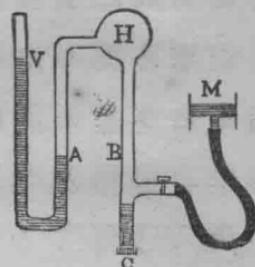
第 5 圖



**空氣寒暑表** 氣體比液體及固體膨脹率大。故造寒暑表用氣體者比用固體液體造者銳敏。而其氣體用空氣。以空氣離液化點甚遠且乾燥之。則常得同質。故甚便於爲氣體寒暑表之用。且空氣之真膨脹與視膨脹無須區別。蓋玻璃之膨脹比空氣之膨脹甚小。故於寒暑表所示之度幾

無影響。其構造如圖。VA為壓力表。V之上為禿里賽離之真空。H為空氣室。M為水銀壺。今因溫度上升。H內之空氣膨脹。使A低下。V上升。茲舉上M。使B上升。如A低下之量。更迴捻栓C。上下在B之水銀。使H內空氣之容積常不變。由VA測其壓力。自得知其溫度。

第6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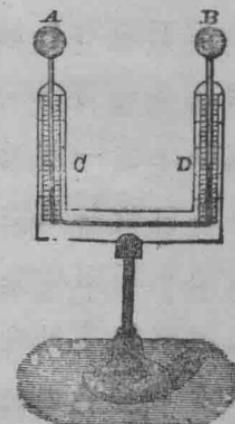


**示差寒暑表** 示差寒暑表乃以比較兩物甚接近者之熱度。即U字形之酒精寒暑表也。

其兩端有球。內有空氣。兩球之溫度相同時。酒精之兩表面。恆在一水平面上。若一球之溫度較高。則此球內之空氣膨脹。而壓酒精之表面。使表面一高一低。由是可知兩球之溫度之較。

第7圖

其他尚有充水銀於管內溫之。測其所溢出水銀之重量。而得知其溫度者曰『重量寒暑表』又測甚高溫度之裝置曰『高溫表』用以測深水中之溫度者曰『水溫表』測地中溫度者曰『地中寒暑表』



**寒暑表之靈敏** 謂寒暑表之靈敏者。有二意義。一寒暑表所示溫度之變化迅速者為靈敏。欲其隨溫度而速變。寒暑表中之水銀宜少。故液槽之容積要小。

又所示溫度。縱上下不速。而溫度之差雖微。亦能見諸寒暑表上。則此等寒暑表。亦得謂爲靈敏。欲使適此要件。兩度之距離要大。一度須能細分爲衆多之部分。又欲適此要件。須反前之要件。液槽之容積要比管一度之容積大。用寒暑表之目的。於此二要件中。必選其一。

製寒暑表必選用物質之理 造普通之寒暑表。不用固體與氣體。必用液體者。以固體之膨脹。比液體甚小。又固體粗鈍。不便於用。即於固體中。如金屬類。遇溫度之變化。屢於膨脹。或收縮之際。其組織漸次生變化。致其膨脹亦不同。故以金屬製之寒暑表所示之度。不能終始一定。

又氣體比固體與液體甚易膨脹。故氣體寒暑表甚靈敏。欲精測溫度。須用空氣寒暑表。但使用之。要注意周到。難如液體寒暑表。得簡便示溫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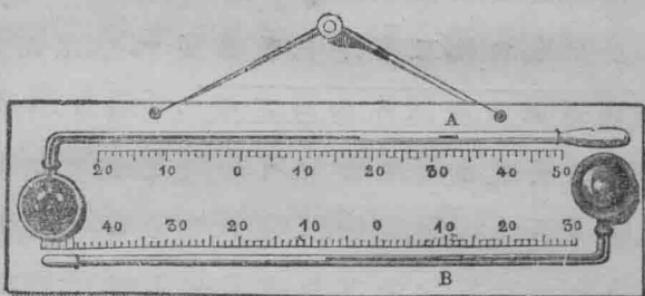
液體中特用水銀者。第一水銀比他液易得純粹者。第二水銀結冰之溫度 ( $-40^{\circ}$ )。與沸騰之溫度 ( $360^{\circ}$ )。懸隔甚遠。故大抵之溫度。以此寒暑表得測之。第三水銀比他液易感熱。示溫度自速。故多用水銀。

酒精寒暑表。於嚴寒之地。取其不易凍結也。又測低溫度。亦得用之。惟溫度稍高 ( $78^{\circ}$ ) 即沸騰。故其用不若水銀廣。

3. 最高及最低寒暑表 Maximum and Minimum Thermometers 測一日中之溫度最高及最低者。爲『最高最低寒暑表』。其最普通者。有二種如次。

盧沙火德之最高寒暑表。(第8圖A)於水銀寒暑表之管內。入小鐵針A。以水銀與鐵間無附著力。故溫度昇時。水銀膨脹。推進此針。溫度降。則水銀收縮。針止而不動。故針之後端。即示最高溫度。故視水銀柱之前端所達之處。得知其溫度最高時若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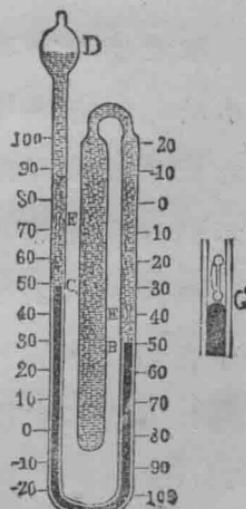
第 8 圖



又氏之最低寒暑表。(第8圖B)乃火酒製者。中置最小玻璃針。火酒膨脹時。因火酒之表面張力薄弱。火酒通此針之傍而流。此時針雖不動。然若火酒收縮。達針之後端時。則因玻璃針與火酒之粘著力。引針而退。故針之後端所在之處。即示最低之溫度。此寒暑表裝置水平。并在同板上。

第 9 圖

石克司之寒暑表。(第9圖)一表內裝置二針。得示最高及最低之溫度。所用之液。於A管內為火酒。火酒液柱之一端接EC之水銀柱。其餘之部分。及D球之半亦充以火酒。EF即玻璃之小針。如別圖所示之G形。有彈機者。溫度昇。則A內之火酒膨脹。通EF針之傍。推水銀柱BC。因推F針。



又溫度降。則A內之火酒收縮。水銀柱BC復反故位。F針殘留於原位置。B之水銀柱却推E針。E達於某位置時。溫度若復昇。則火酒膨脹。E針仍止其位置。因之觀F針下端之度。得知最高溫度。觀E針下端之度。得知最低溫度。

此外如醫師所用之最高寒暑表。貯水銀之部分作細圓筒狀。管與此圓筒部相接之處。內部少曲。水銀膨脹時。越此彎曲部分甚狹之間隙。而上昇。惟收縮之際。此部分之水銀斷。僅下部入於圓筒內。上部不能返於圓筒。故自其上端所示之度。得知最高溫度。

## 第一章之問題

1. 人身之血溫約合攝氏37度。於華氏及羅氏為幾度。
2. 純黃金於攝氏1250度始融解。又水銀於冰點下39度始融解。於華氏各當幾度。
3. 華氏寒暑表之 $98^{\circ}, 72^{\circ}, 40^{\circ}, 12^{\circ}, -10^{\circ}$ 各改為攝氏寒暑表之度數。
4. 攝氏寒暑表之 $68^{\circ}, 0^{\circ}, 45^{\circ}, 15^{\circ}, -3^{\circ}, -20^{\circ}$ 各改為華氏寒暑表之度數。
5. 鉛融解時之溫度為攝氏之 $326^{\circ}$ 。其融解之際所吸收之熱等於與該鉛質量537倍之水之溫度昇攝氏一度者所要之熱。然則鉛融解時合華氏之幾度。又其融解之際所吸收之熱當等於若干水之溫度昇華氏一度者所要之熱。可參照第二章比熱計算法)。
6. 定氣之溫度每於攝氏昇一度則膨脹其容積之二百七十三分之一。問華氏昇一度當膨脹幾何。
7. 攝氏之 $-40^{\circ}$ 以華氏之度數表之如何。
8. 問攝氏寒暑表與華氏寒暑表同度數時之溫度。
9. 羅氏之若干度數改算為攝氏及華氏之度數之和之半。問羅氏之此度數。

## 第二章 热 Heat

4. 热量 一定质量之水。使其温度上升。要热之。於此時一定质量之水温度高者。比同质量之水温度低者。所要之热量亦多。故由物体温度之变化。得测其物体所得之热量。與其所失之热量。

测热量須先定其單位。

热量之單位 1克之水由 $0^{\circ}$ 温至 $1^{\circ}$ 。所要之热量。爲热量之單位。名曰『加羅』。

又不必盡由 $0^{\circ}$ 之水計之。如1克之水。不論由何度更温 $1^{\circ}$ 者。所要之热量等於1加羅。故

水1克温至 $1^{\circ}$ 所要之热量爲1加羅。

水1克温至 $t^{\circ}$  所要之热量爲 $t$ 加羅。

水 $m$ 克温至 $1^{\circ}$  所要之热量爲 $m$ 加羅。

水 $m$ 克温至 $t^{\circ}$  所要之热量爲 $mt$ 加羅。

又有時以1克之水温 $1^{\circ}$  所要之热量爲單位者。稱之曰大加羅。或稱爲廷加羅。對『大加羅』之名稱。於上所述者爲小加羅。或曰克加羅。『大加羅』即『小加羅』之千倍。

热量者以水爲標準故測物体所移動之热量。必并計水之量。例如溫度 $80^{\circ}$ 之銅塊。入於 $20^{\circ}$ 之水100克中。水温至 $30^{\circ}$ 。此時水因銅塊被温至 $10^{\circ}$ 。則受諸銅之热量。依 $mt$ 之公式爲 $100 \times 10$ 。即1000加羅。又銅因授熱於水。被冷至 $80^{\circ} - 30^{\circ} = 50^{\circ}$ 。從可知此銅塊欲使温至 $50^{\circ}$ 。要1000加羅之熱。由是欲

使其銅塊溫 $1^{\circ}$ 度。要其五十分之一。即要 $\frac{1000}{50}$ 加羅之熱。

5. 热容量 Thermal capacity 及 比热 Specific heat  
因物體其溫度高一度所要之熱量。雖無一定若其物體之  
物質同。且其質量相等。則其量一定。

**热容量之定義** 物體之溫度高 $1^{\circ}$ 所要之熱量。爲其  
物體之热容量。

今以 $100^{\circ}$ 之水100克。與 $0^{\circ}$ 之水100克。混合之。水之平均  
溫度爲 $50^{\circ}$ 。若以 $100^{\circ}$ 之銅100克入於 $0^{\circ}$ 之水100克之中。則  
水與銅之平均溫度凡九度。故銅由百度冷至九度時所失  
之熱量。即其溫度降九十一度時所放之熱量者。使同質量  
之水所昇之溫度僅九度耳。故銅一定質量之溫度昇一度。  
比水同質量之溫度昇一度。所要之熱量小。即銅之热容量。  
比同質量水之热容量小也。

測热容量或如前節之例。(於前節之例銅塊之热容量爲  
 $\frac{1000}{50} = 20$ 克加羅)又若已知該物質之比热。(比热見次節)則  
以其比热乘質量。亦得热容量。

**例1**  $m$ 克清水之热容量幾何。

答  $m$ 「克加羅」

**例2** 热容量 $c$ 「克加羅」之物體。溫度上昇至 $1^{\circ}$ 。要幾何之熱量

答  $ct$ 「克加羅」

**比热之定義** 物質1克溫度昇 $1^{\circ}$ 所要之熱量。與同質  
量之水溫度昇 $1^{\circ}$ 所要熱量之比。爲此物之比热。而水之比  
热爲一。故物之比热。祇須以該物質一克溫度昇 $1^{\circ}$ 所要之

熱量表之。簡言之。即比熱者乃其物質一克之熱容量也。

**例 1** 銅之比熱爲 0.993。求 50 克之銅。溫度昇至 15 度。所要之熱量。

(解) 以銅之比熱爲 0.993。故其 1 克之銅溫度昇 1 度時。所要之熱量爲 0.993 克加羅。因之 50 克之銅。溫度昇至 15 度時。所要之熱量。爲  $0.993 \times 50 \times 15 = 69.75$  克加羅。

**例 2** 熱至  $300^\circ$  之鐵 500 克。若冷至  $50^\circ$ 。其所放之熱量若干。(鐵之比熱爲 0.11)

(解) 一克之鐵溫度若降一度。則其所放之熱量。等於昇一度所放之熱量。故即爲 0.11 克加羅。因之其 500 克之鐵由  $300^\circ$  降至  $50^\circ$  時。所放之熱量。爲  $0.11 \times 500 \times (300 - 50) = 13750$  克加羅。

**例 3** 40 克之銅。與 72 克之鐵混合之。要使其溫度由  $12^\circ$  昇  $250^\circ$ 。所要之熱量若干。

(解) 40 克之銅溫度昇 1 度所要之熱量爲  $0.993 \times 40 = 3.72$  克加羅。72 克之鐵溫度昇 1 度所要之熱量爲  $0.11 \times 72 = 7.92$  克加羅。故其混合物之溫度。由  $12^\circ$  昇至  $250^\circ$ 。所要之熱量爲

$$(3.72 + 7.92) \times (250 - 12) = 2770.32 \text{ 克加羅}.$$

**例 4**  $0^\circ$  之水 100 克。熱至  $10^\circ$  所要之熱量。等於同量之水銀由  $0^\circ$  热至  $300^\circ$  所要之熱量。因之求水銀之比熱。

(解)  $0^\circ$  之水 100 克。熱至  $10^\circ$  所要之熱量。爲  $100 \times 10 = 1000$  克加羅。以此熱量得使 100 克之水銀熱至  $300^\circ$ 。則 1 克之水銀溫度昇一度所要之熱量當如次

$$\frac{1000}{100 \times 300} = 0.033 \text{ 克加羅}.$$

即水銀之比熱。

比熱者亦得看作『物體之熱容量』及『與其同質量之水之熱容量』之比。其理如次。

$$\text{比熱} = \text{物質 1 克之熱容量} = \frac{\text{物質 1 克之熱容量}}{1}$$

$$= \frac{\text{物質} 1\text{克之熱容量}}{\text{水} 1\text{克之熱容量}} = \frac{\text{物質} m\text{克之熱容量}}{\text{水} m\text{克之熱容量}}$$

次求物體之熱容量及於某溫度之熱量者。可如次算出之。

$$\text{某物體之熱容量} = (\text{其物體之質量}) \times (\text{其比熱})$$

$$\text{熱量} = (\text{其溫度}) \times (\text{其比熱})$$

**6. 热量表** 測定物體之比熱。所用之器械有種種。類舉之如次。

I [冰塊熱量表] 以冰塊穿孔。(第 10 圖)拭乾其內面。入測比熱之物體於此。豫測此物體之質量及溫度。以冰板掩孔。待物體之溫度降至零度。其內部之冰必少融。遂以紙拭去內部冰融所生之水秤紙所增加之重。得定所融解冰之質量。以之爲  $p$  莉。凡冰變其溫度化水。每一莉要 79.25 之熱。今  $p$  莉之冰融解。故其所吸收之熱量。等於  $79.25 \times p$ 。又以此物體之質量爲  $P$  莉。以其比熱爲  $x$ 。以其最初之溫度爲  $t$ 。則此物體之溫度。降至零度所放之熱爲  $Pxt$ 。物體所放之熱。即冰所吸收之熱。故

$$Pxt = 79.25 \times p$$

由此式得  $x$  之值。

孔內所生之水重。頗難精測。又孔內之溫度未必能如前

第 10 圖

